

信息披露

B2028
Disclosure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度小满”)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1年11月2日起,度小满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东海核心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821),东海科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822),东海策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575;香港上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基金代码:000639),东海瑞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385;东海祥利C,基金代码:002385;东海祥利B,基金代码:002386),东海祥利C,基金代码:003377,并在上述基金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金开户、申购等业务
自2021年11月2日起,投资者可在度小满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赎回及其他业务。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自2021年11月2日起,投资者可在度小满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每笔定投金额不低于1元,有关定投业务的具体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度小满的有关规定。

三、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2021年11月2日起,投资者通过度小满认购、申购定投上述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下,可享受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优惠和业务办理规定以度小满的相关规定和公告为准。

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度小满代销的基金,则对该基金开放申购当日起,将适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特此公告。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关于方正富邦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1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方正富邦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创新动力混合
基金主代码	730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吴昊
基金经理变更理由	李春桥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春桥
离任原因	李春桥先生向方正富邦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辞职。
离任日期	2021年11月19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无
是否已按相关规定在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办理变更手续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经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正式变更,并按相关规定报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场内最低申购金额的公告

为更好地向基金份额提供服务,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11月22日起,将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由50,000.00元调整为1元,相关内容将在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更新中相应调整。

本基金在各代销机构设置的最低申购金额不得低于本公司设定的上述最低申购金额,但可以等于或高于该最低申购金额。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的,须遵循代销机构所设定的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并以其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www.foundertf.com)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8-0990(免长途话费)进行相关咨询。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关于方正富邦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1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方正富邦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科技创新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64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吴昊
基金经理变更理由	李春桥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春桥
离任原因	李春桥先生向方正富邦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辞职。
离任日期	2021年11月19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无
是否已按相关规定在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办理变更手续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经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正式变更,并按相关规定报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议案和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23日

4.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交人:北京东方富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拟提案股东的持股比例: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40%股权交易方式的议案,并提案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次会议与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通过在海南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参股公司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40%股权转让,转让价格不低于经评估的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价值20,686.7万元。

经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慎重考虑,鉴于挂牌转让涉及流程复杂,交易成本偏高,为了加快推进资产处置进度,转让上市公司股份,北京东方富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增加临时提案的申请,并提案书面提交海南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并提案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议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4. 增加临时提案的时间安排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海南2021年11月29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一路2号椰岛集团办公楼7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时间:自2021年11月29日

至2021年11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30-12:00,13:00-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股权登记日不变。

●增加临时提案的提案人:北京东方富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提案时间:2021年11月23日

●提案内容: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40%股权交易方式的议案

●提案人资格: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40%股权交易方式的议案,并提案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议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提案人持股比例: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40%股权交易方式的议案,并提案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议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提案人持股时间: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40%股权交易方式的议案,并提案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议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提案人持股数量: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40%股权交易方式的议案,并提案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议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提案人持股性质: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40%股权交易方式的议案,并提案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议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提案人持股时间: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40%股权交易方式的议案,并提案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议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提案人持股数量: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40%股权交易方式的议案,并提案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议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提案人持股时间: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40%股权交易方式的议案,并提案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议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